

长沙市望城区民政局文件

望民发〔2023〕8号

长沙市望城区民政局 关于申报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持社会组织 发展资金项目的通知

全区各社会组织:

根据《长沙市望城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望政办发〔2015〕101号）等文件精神和要求，经局务会研究同意，对区财政安排的社会组织培育和发展预算资金，采取向社会组织公开申报和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实施。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申报主体

- 有完善的组织机构；
- 有健全的财务制度和独立的银行账号；
- 有健全的工作队伍和较好的执行能力；
- 有从事社区社会工作的经验和良好的信誉。

(二) 申报项目内容

本次专项资金支持项目共 7 个：① “社工雷小锋” 之送文化下敬老院；② “社工雷小锋” 之：“幸福相守” 新婚辅导服务项目；③ “社工雷小锋” 之“童梦童享” 儿童关爱服务项目；④ “社工雷小锋” 之线上惠民政策宣传；⑤ “社工雷小锋” 系列活动之：城市帮扶之残疾家庭探视照料服务；⑥ “党建引领促发展” 之社会组织培育服务综合项目；⑦ “党建引领促发展” 之街镇枢纽型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

二、项目申报程序

(一) 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应提供申报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材料（一式三份）。主要内容包括：项目申报表（附件 1），诚信承诺书（附件 2）项目申报书（附件 3），相关附件，包括项目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二) 材料报送

申报单位务必于 4 月 15 日前将申请报告、项目书（附件 2、附件 3）报送至望城区民政局社会组织服务中心，逾期不予受理。

(三) 项目评审

区民政局收到申报材料后，将组织评审并确定项目实施单位。

三、资金管理

(一) 资金拨付。项目资金分二次拨付，由望城区民政局按程序在立项后 10 个工作日内拨付 80% 启动资金，验收结项后全部拨付到位。

（二）使用管理。本项目资金仅用于立项项目的实施，不得挪做他用，各项目执行单位要严格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财务核算。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望城区民政局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增强公益创投项目是培育发展我区社会组织加快社区治理体系建设、加强政府购买服务，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的一项重要举措。社会组织要充分认识参与社会治理的重要意义，积极参与、努力作为，确保项目公平公正实施，确保项目取得良好社会效益。

（二）加强监管。项目一经立项，不得分包、转包，不得调整。如遇特殊情况须变更项目，终止项目执行的，须报望城区民政局批准。

五、联系方式

长沙市望城区民政局社会组织服务中心

联系人：李正武 电话：88081516

地址：区行政中心主楼一楼 126 办公室

附件：

1.区民政局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持社会组织发展项目需求汇总表

2.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持社会组织发展项目资金申报表

3.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持社会组织发展项目资金申报单位诚信承诺书

4.2023 政府购买服务支持社会组织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书

5.支持社会组织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合同（样本）

长沙市望城区民政局

2023年4月10日



附件 1:

区民政局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持社会组织发展项目需求汇总表

序号	申报科室	服务街道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项目预算 (万元)	备注
1	养老服务科	全区 12 家敬老院	“社工雷小锋”之送文化 下敬老院	每个季度开展三次送文化（戏曲）下敬老院，丰富老人精神文化生活。	6	5000 元/家
2	婚姻登记服 务中心	全区	“社工雷小锋”之：“幸福 相守”新婚辅导服务项目 目	“幸福相守”新婚辅导服务项目依托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办公室，以多媒体传播渠道、一对一新婚辅导、大型婚俗文化互动、线上线下婚姻经营能力学习讲座、颁证大厅仪式及幸福婚姻沙龙活动等多种模式结合，对全区领取结婚证的新人开展婚姻辅导。致力于传播和谐婚姻家庭观念，使得新婚夫妻提高自我认识、理性看待婚后期待、家庭关系、性爱生活、儿女教育及财产管理等婚姻生活内容。	8	需配备 1 名专 职工作 人员
3	儿童福利科	全区	“社工雷小锋”之“童梦 童享”未成年人关爱服 务项目	项目需紧贴未成年人实际需求，充分发挥“五社”力量的作用，重点关注我区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特殊群体，组织开展内容丰富、融知识性、教育性、趣味性活动，丰富未成年人的课外生活，在活动内容上做到“三关注”，即关注心理健康，关注体能和实践锻炼，关注安全保护，夯实创建全国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区工作基础。	12	
4	局办公室	全区	“社工雷小锋”之线上惠 民政策宣传	招募一只专业从事网络自媒体制作宣传的社会组织，重点对殡葬、移风易俗、未成年保护、养老防范非法集资等民政政策进行包装，通过抖音等平台进行发布，全年不少于 30 次。	9	3000 元/条

序号	申报科室	服务街道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项目预算 (万元)	备注
5	社会救助中心	全区	“社工雷小锋”系列活动之：城市帮扶之残疾家庭探视照料服务	针对城市残疾困难家庭，提供上门探访、照料等服务，服务周期为8个月，每月至少探访一次，每次探访时间不低于1小时。主要为困难残疾家庭提供基本生活照料服务，包含基本生活照料、居住环境整治、心理疏导、文化活动、医疗援助等服务。	9	预计重点探视对象不少于12户
6	社会组织服务中心	全区	“党建引领促发展”之社会组织培育服务综合项目	开展社会组织年检培训、能力建设培训、社会组织业务办理咨询服务、社会组织等级评估服务,配合开展社会组织创先争优工作。	24	需配备专职工作人员2名,资金含创先评优资金4万元。
7	社会组织服务中心	全区	“党建引领促发展”之街镇枢纽型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	《2021年-2023年社区社会组织三年行动方案》要求，2023年拟指导成立4个街镇社区社会组织发展促进中心，按照2万/家标准予以建设补贴，另对2022年已成立的4家街镇社区社会组织促进中心按照1万/每家，予以运营补助。	12	

附件 2: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持社会组织发展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法人姓名		联系电话	
申报类别			
工作目标			
项目内容			
相关经验			
申报单位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业务科室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区民政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此表一式三份，申报单位、推荐科室、区民政局各一份。

附件 3: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持社会组织发展项目 资金申报单位诚信承诺书

本单位依据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持社会组织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的任务需求，自愿提交申报书，申请承担相关任务，并承诺如下：

1. 本单位已完全理解申报指南的要求，并按指南要求进行申报；

2. 本单位已就所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所申报材料内容属实，且不存在欺诈行为；

3. 如本申报获得项目资金计划支持，同意按照《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02 号）的相关规定及合同任务书条款，落实单位法人责任的有关要求，加强对项目的组织和资金管理，完成项目实施的各项任务。

如有不符，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申报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2023 政府购买服务支持社会组织发展 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填表日期:

望城区民政局监制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周期	
项目实施地点			
预计受益人数		项目总预算 (人民币：元)	
申报单位名称			
登记证号			
项目概述 (概述项目针对的问题, 以及计划通过何种方式达到什么目的)			

二、申报单位信息	
单位基本情况	
三、项目详细信息	
需求分析	

受益群体描述	
预期成效	

项目创新性	
项目可持续性	

五、项目预算

五、项目预算								
资金来源	资金种类						金额（万元）	
	申报资金							
	配套资金	自有资金						
		社会募集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合 计						
申报资金预算支出明细 金额（万元）								
序号	服务名称	品目分类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合计							

附件 5:

2023 政府购买服务支持社会组织发展 专项资金项目合同

甲方：长沙市望城区民政局

乙方：_____

为保证项目服务质量，确保完成服务内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服务项目内容概述

项目名称：_____

服务内容：_____

第二条：项目经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共_____万元，采用“82”形式，分二期支付。即合同签订后一次性支付 80%费用_____元，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 20%尾款_____元。

第三条：合同期限与终止

合同的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第四条：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按本合同规定按时按量拨付项目经费，使项目能及时开展服务；

2、甲方有权监督和检查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乙方不得挪用或转包，如发现项目开展及经费使用不符合项目申报书内容的，甲方有权责令改正，并停止对项目资助。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须在甲方规定时间内严格按照项目申报书的内容实施项目；

2、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按本合同如实报告项目进展情况，按时、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

3、项目结束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交该项目财务明细资料，并附项目经费支付专项账目备检。如乙方未能在合同期内完成全部项目的服务内容，合同结束后，应将相应款项返还甲方。

第五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乙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的，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